

贵阳市志

财政志



贵阳市志编纂委员会编

GUIYANGSHIZHI

K297.3
25
16

贵 阳 市 志

财 政 志

江苏工业学院图书馆
藏书章

贵阳市志编纂委员会编

责任编辑 孟筑敏 赵 泓
设 计 郑荣晴

贵阳市志·财政志
贵阳市志编纂委员会 编

贵州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贵阳市中华北路 289)

贵州地质彩印厂排版印刷

787×1092 毫米 16 开本 22.875 印张 300 千字
1998 年 12 月第 1 版 1998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000 册

ISBN7-221-04829-0/K·425 国内精装本定价:36.00 元

贵阳市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委员	卢守祥					
副主任委员	许朗	章德华	陈鲁西	王萼华	王燕玉	张传庆
委员	卢守祥	许朗	章德华	陈鲁西	王萼华	王燕玉
	任飞	张传庆	史继忠	王晓昕	戴明贤	何静梧
	王大卫	周惠萍	龙芹香	孙吉平	李其喜	蓝永堂
	孙凤岐	王保建	杨贵生	封喻	关长兴	孙保华
	周铎	魏继武				

办公室副主任	何静梧	王大卫	周惠萍
编辑室主任	郑荣晴		
编辑室副主任	刘正绪		

全志总纂	王燕玉	王萼华	
副总纂	何静梧(责任)	王大卫	龙尚学
审稿	何静梧	郑荣晴	
执行编辑	郑荣晴		

本志承修单位	贵阳市财政局		
顾问	包海桥	魏玉桐	
主编	龙芹香		
副主编	白应松	蒋晓菁	郑根平
编辑	陈昌槐		
撰	杨臣福	邵景森	陈昌槐

贵阳市志历届编纂委员会 暨办公室负责人

1981年3月——1984年11月

主任委员 赵德山

副主任委员 王萼华 王燕玉 魏翊顺

1984年11月——1989年10月

主任委员 赵德山

副主任委员 赵西林(主持编纂委员会工作)

王萼华 王燕玉

办公室主任 王萼华(兼)

办公室副主任 何静梧(1988年3月任命)

黄宝山(1989年3月任命,7月起主持办公室工作)

1989年10月——1995年12月

主任委员 吴志刚

副主任委员 章德华 王履岳 王萼华 王燕玉

办公室主任 黄宝山(1992年3月任命,1993年2月退休)

办公室副主任 许先德(1990年4月任命,1992年9月起主持办公室
工作,1995年5月调离)

何静梧(1995年5月起主持办公室工作)

王大卫(1995年8月任命)



△ 市财政局办公楼

▷ 乌当区财政局办公楼



△ 花溪区财政局办公楼



△ 云岩区财政局办公楼

▷ 白云区财政局办公楼





贵阳市财源建设工作会议

花溪区财政人员作农税宣传咨询



市、区财政部门领导参加电脑培训

▽ 基层财政所积极为群众办实事



△ 市、区财政部门领导
到企业宣传财经政策

▷ 依靠基层搞好国
库券的推销和兑换



◁ 市财政局救助的农村学龄儿童

◁ 财会理论研讨



▷ 财会专题讨论



◁ 对财务专业培训人员进行考核



▷ 深入基层搞调查, 为企业发展排忧解难



◁ 财政人员下乡支农



▽ 高坡乡五寨村向市财政局赠送锦旗



△ 财政干部下乡扶贫



▷ 财政干部看望「五保户」





◁ 省政府领导到市
财政局检查工作



▷ 市委、市政府领导到市
财政局召开工作会议



◁ 专家为财政
工作出谋划策



▷ 财政工作经验总结会



◁ 财政微机管理

▷ 举办知识竞赛, 提高财政人员专业素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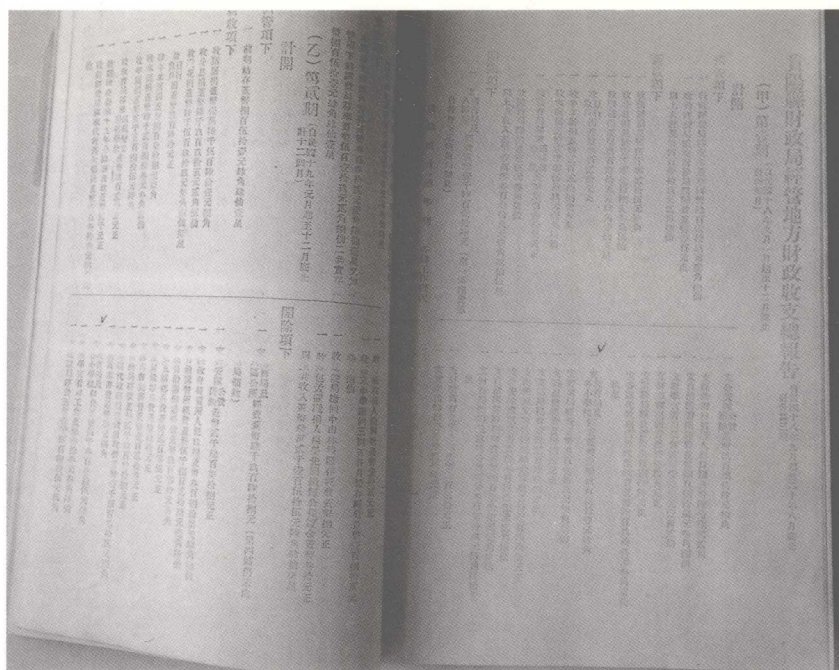


△ “财会篇”征文颁奖大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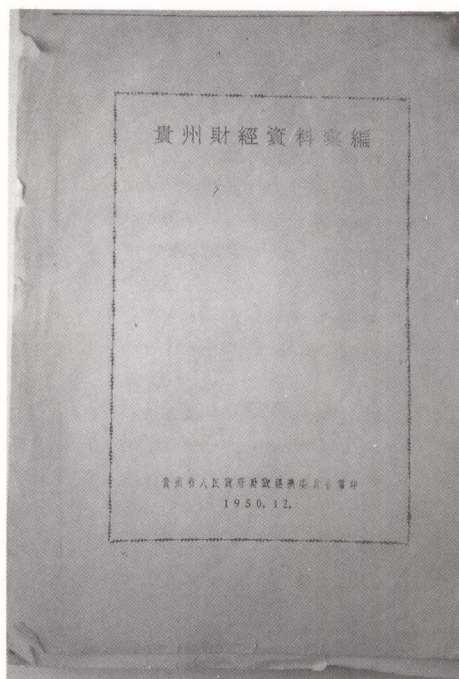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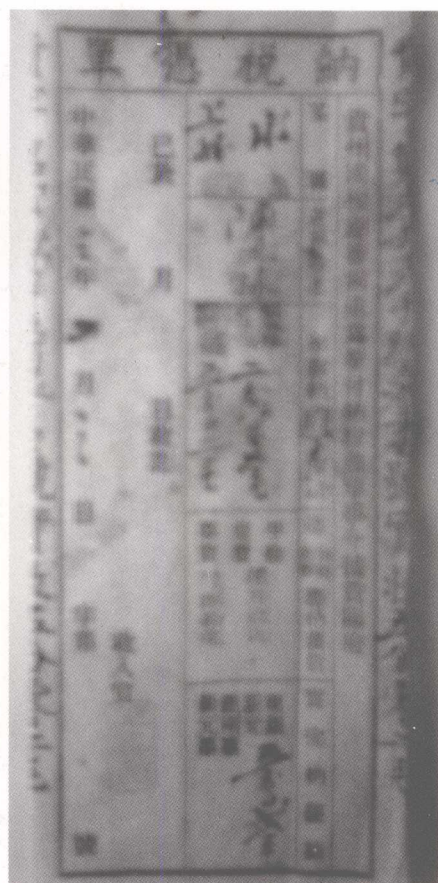


△ 市人大负责人为“财会杯”征文获奖人员颁奖

△ 贵阳县财政局经管地方财政收支
总报告（民国18年9月—20年8月）



▷ 贵阳郊区农民陈凤林向国税厅筹
备处纳税的凭单（民国3年4月）



△ 《贵州财经资料汇编》
（1950年12月版）

概 述

财政是国家对资财的收入与支出的管理活动。贵阳市的财政属于地方财政,它是地方政府的财政部门执行国家的财经方针和政策,对贵阳市资财的收入与支出的管理活动。

贵阳市是贵州省的省会,是贵州省的财政经济中心。贵阳的财政源远流长,仅就近、现代而言,大体可以分成晚清及民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后两个时期。两个时期的收入与支出内容不同,管理活动区别也很大,现分别叙述如下。

晚清及民国时期,时间从1840年至1949年11月14日。可以分为晚清阶段和民国阶段。晚清阶段(1840年—1911年),贵阳府和贵筑县设有府署和县署驻今贵阳,贵阳府亲辖地和贵筑县地相当于现在贵阳市所辖五个区的范围。清朝体制规定省以下未设专门部门的财政机构。贵阳府署和贵筑县署皆设有吏、户、礼、兵、刑、工6房,其中户房的管理职能是户籍和赋税,其赋税职能相当于今日之财政、税务两局。贵筑县署幕僚中还有钱粮、征收“师爷”,钱粮负责税政管理,征收负责税收的核算与征收。清朝二百六十多年间,财政的主要来源是田赋。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贵阳经济沦入殖民地半殖民地状态,自然经济逐渐解体,商品经济有所发展,税种增多。当时贵阳府负责征收当税、牙税、契税、盐课、茶课、矿税、百货杂税,贵筑县负责征收田赋、贡物、学租、杂捐(屠捐、斗息捐、马行捐、茶馆捐、洋油捐、摊捐等),盐税、土药税、厘金则另设有专门的征收机构。田赋的征收情况,据(道光)《贵阳府志》记载,贵阳府亲辖地年征米1251.46石,银482.24两;贵筑县年征米10635.99石、荞0.53石、豆2.57石,银1555.29两。田赋收入地方无权使用,但田赋附加(称耗羨,耗羨附征率为定额的15%)提成却是地方的收入。贵阳地方的收入主要靠田赋附加提成、杂捐和各种各样的规费。为了弥补地方经费不足,中央和省的税收,不按规定上解,坐收坐支现象也很

严重。民国阶段(1912年—1949年11月14日),贵阳建置变化很大,主要变化是:民国3年(1914年),废贵阳府设贵阳县,在此之前贵筑县已不复存在;民国30年(1941年)7月1日,撤贵阳县成立贵阳市,另设贵筑县驻花溪。民国元年(1912年)3月至民国24年(1935年)4月是贵州军阀主政时间。贵阳地方经费收入不丰,军阀坐收坐支严重,是军阀主政时财政的特点。财政管理机构的情况变化是:民国3年(1914年)在贵阳县署内设第二科为县财政管理机构;同年设立贵阳县征收局,民国4年(1915年)又设立县地方经费局,地方经费局负责岁入岁出管理,征收局负责代征收入款项;民国18年(1929年)县地方经费局改组为县财务局;民国19年(1930年)县财务局又奉令改组为县财政局。收入和支出的情况是:民国19年(1930年)地方经费收入包括屠宰捐、斗息捐、戮花捐、碾捐、营业捐、杂款、临时杂收入7项,为52585元;地方经费支出包括内务费、财务费、教育费、建设费、杂支费、临时费6项,为58180元。民国24年(1935年)5月至民国38年(1949年)11月14日是国民党主政时间。贵阳苛捐杂税多如牛毛,货币贬值,人民生活痛苦,是国民党主政时财政的特点。财政管理机构的变化情况是:民国24年(1935年)县财政局改为财政科;民国30年(1941年)7月1日贵阳市政府成立后,财政科改为第二科,管理财政,另设税捐稽征处负责全市税收,10月成立市田赋粮食管理处,管理田赋征收;民国32年(1943年)1月,第二科改组为财政局,税捐稽征处并入财政局;民国37年(1948年),税捐稽征处从财政局拨出恢复。收入和支出的情况是:民国32年(1943年)实际完成58475553元,其中税课收入36111409元,占岁入的61.77%,岁出完成58471153元;民国37年(1948年)核定岁出预算37086000元,上半年执行结果,剩余部分折合金圆券仅有618106元,下半年报追加预算金圆券242401.13元。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时间从1949年11月15日至1995年底。1949年10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11月15日,贵阳市解放。从此贵阳财政开始进入“取之于民,用之于民”人民财政的新时代。46年

间,贵阳市财政机构变化很大,主要的变化是:1949年11月23日,贵阳市人民政府成立。11月28日,贵阳市人民政府财政局成立,李文斋兼任局长。1955年3月,改名为贵阳市人民委员会财政局;同年12月,改名为贵阳市财政局。1958年8月,建设银行市支行并入市财政局。1959年2月,市财政局、市税务局合并为市财税局。1961年1月,财政、税务、建行分家,恢复市财政局建制。1966年5月“文化大革命”开始,1967年1月,市财政局被造反派夺权。1968年9月,财政、税务、建行三家合并为贵阳市革命委员会财税建办公室。1973年2月,恢复市财政局建制。1976年10月“文化大革命”结束。1988年7月,成立市资金管理局、市融资公司,皆直隶市财政局领导。46年间,贵阳市资财的收入和支出情况,可以分为四个发展阶段:

国民经济恢复阶段(1950年—1952年) 财政实行统收统支管理体制。全市财政收入全额上缴,所需行政经费向省领拨;地方政教事业所需经费按规定由市征收地方附加解决,这部分收支纳入市地方财政(乡镇财政)管理。3年合计完成地方财政收入389.2万元(新人民币,下同),主要是其他收入和企业收入;合计完成财政支出481.9万元,主要是文教卫生科学事业费支出、生产建设性支出和城市维护费支出。

基本完成社会主义改造和开始全面建设社会主义阶段(1953年—1965年) 1953年至1957年财政实行分级管理体制,1958年起财政实行总额分成管理体制。1953年起国家进入第一个五年计划建设时期,同年,贵阳市建立了市级财政总预算,直接掌握和监督市的预算收支执行。1953年至1957年贵阳市财政收入合计完成7095.1万元,其中主要是工商税收入和企业收入;财政支出合计完成4256.8万元,主要是生产建设性支出、行政管理费支出和文教卫生科学事业费支出。1958年至1965年,经历了“大跃进”、三年自然灾害和贯彻“调整、巩固、充实、提高”八字方针的调整时期,财政收入完成84748.9万元,主要是工商税收入和企业收入;财政支出完成23693.3万元,主要是生产建设性支出、文教卫生科学事业费支出和行政管理费支出。

“文化大革命”阶段(1966年—1976年) 这一阶段财政规章被视为“关、卡、压”砍掉,财政干部大批被调往干校劳动,工农业生产下降,十年间有七年没有完成省下下达的预算任务。十一年内财政收入完成94842.4万元,财政支出完成33769万元。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新阶段(1977年—1995年) 这一阶段1980年至1993年实行地方财政包干管理体制,1994年至1995年实行“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粉碎“四人帮”、“文化大革命”结束后,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国家步入了改革开放的新时代,工作重心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贵阳财政走上健康发展的道路。1977年至1995年财政收入完成1306827.9万元,主要是工商税收入、企业收入和其他收入;财政支出完成728309.3万元,主要是生产建设性支出、文教卫生科学事业费支出、城市维护费支出和行政管理费支出。这一阶段贵阳财政具有以下特点:财政管理体制从地方财政包干过渡到“分税制”,更加符合经济建设和市场经济的要求;收入大于支出,整个财政处于正常的、良性的发展状态;收入中工商税收入逐年增加,成为收入的主体部分;支出中生产建设性支出、文教卫生科学事业费支出、城市维护费支出成为主体部分,保证了生产建设的需要,促进了文教卫生科研事业的发展,使贵阳市城市面貌有较大改观。

从1950年至1995年的46年中,贵阳市累计完成财政收入148.39亿元,累计完成财政支出79.05亿元,有力地支持和促进了各项建设事业的发展。